

**其他申訴制度與
立法會申訴制度在運作上的比較**

大綱：

第一部分 —— 與本地的申訴制度比較

1. 香港主要類別的申訴制度概覽(並非詳盡無遺)
 - 法定機構：平等機會委員會、私隱專員、廉政公署、消費者委員會
 - 申訴專員
 - 立法會申訴制度
 - 區議員
 - 兩個市政局的議員
 - 向行政長官請願
 - 向政府部門投訴
 - 司法覆核
 - 審裁處
2. 選定申訴制度的管轄範圍
3. 選定申訴制度的權力及權力來源
4. 申訴處理程序
5. 分析

第二部分 —— 與外國議會的申訴制度比較

1. 外國議會的申訴制度概覽
2. 與立法會申訴制度比較

擬議進行研究的國家：澳洲、英國、美國及選定的亞洲國家

擬議時間表：第一部分為期兩個月，第二部分為期3個月(兩部分同時進行)